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8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 年11月27日召开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202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换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吴逸中先生

非独立董事:何清华女士、殷艳女士、陈卫先生

独立董事:王莉女士、钱振华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吴逸中、钱振华、王莉	吴逸中
审计委员会	王莉、钱振华、何清华	王莉
提名委员会	钱振华、吴逸中、王莉	钱振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莉、殷艳、钱振华	王莉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王莉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白国芳先生

监事:李星池先生、苏晓燕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吴逸中先生

副总经理:陈卫先生、王锡臣先生、陈菲女士、邱晓丹先生、薛成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殷艳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宜同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殷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吴逸中先生、殷艳女士、陈卫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其他人员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易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易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9-88810098

电子邮箱:stock-dp@teeyer.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312号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11月28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王锡臣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17年3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

王锡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锡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陈菲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15年12月至2019年2月,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

陈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邱晓丹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2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2月,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邱晓丹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晓丹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薛成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工程师,2016年12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5,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杨易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人员;2021年1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杨易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5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312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118,4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7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逸中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殷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034,035	99.9476	37,700	0.0233	46,700	0.0291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吴逸中先生	160,782,249	99.7913	是
2.02	何清华女士	160,749,047	99.7707	是
2.03	殷艳女士	160,740,232	99.7652	是
2.04	陈卫先生	160,740,853	99.7656	是

3.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莉女士	160,740,649	99.7655	是
3.02	钱振华先生	160,749,448	99.7709	是

4.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职工代表监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白国芳先生	160,749,665	99.7711	是
4.02	李星池先生	160,740,430	99.7653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9,035	77.9884	37,700	9.8322	46,700	12.1794
2.01	吴逸中先生	47,249	12.3226	-	-	-	-
2.02	何清华女士	14,047	3.6635	-	-	-	-
2.03	殷艳女士	5,232	1.3645	-	-	-	-
2.04	陈卫先生	5,853	1.5265	-	-	-	-
3.01	王莉女士	5,649	1.4733	-	-	-	-
3.02	钱振华先生	14,448	3.7680	-	-	-	-
4.01	白国芳先生	14,665	3.8246	-	-	-	-
4.02	李星池先生	5,430	1.4161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志远、包挺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6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下午16:00在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3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公司董事吴逸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吴逸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制度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会议选举出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吴逸中、钱振华、王莉	吴逸中
审计委员会	王莉、钱振华、何清华	王莉
提名委员会	钱振华、吴逸中、王莉	钱振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莉、殷艳、钱振华	王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逸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锡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邱晓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薛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殷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殷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易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7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下午16:00在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3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推举公司监事白国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白国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有序运行,同意选举白国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种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

(三)现金管理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闲置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03月30日公开发行了6,73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300万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66,694万元。另扣除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329.7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364.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04月07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2〕11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四)现金管理方式

1、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FGG223601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2期(3年E款)	2,197.22万元	3.15%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FGG223602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4期(3年E款)	1,094.08万元	3.2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442V)	3,000万元	1.15%-2.0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2天	固定收益	-	-	-	否
127天	固定收益	-	-	-	否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注:1、FGG223601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2期(3年E款)起息日为2022年02月16日,购买日公司实际支付金额为2,197.22万元,该金额包含了大额存单2,000万元面值及起息日至购买日的票面利息197.22万元,票面年化收益率为3.55%,实际折算利率为3.15%。

2、FGG223602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4期(3年E款)起息日为2022年04月02日,购买日公司实际支付金额为1,094.08万元,该金额包含了大额存单1,000万元面值及起息日至购买日的票面利息94.08万元,票面年化收益率为3.55%,实际折算利率为3.22%。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FGG223601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2期(3年E款)
票面金额	2,000万元人民币
实际支付金额	2,197.22万元(含起息日至购买日的票面利息197.22万元)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
期限	82天
委托认购日	2024年11月26日
票面起息日	2022年02月16日
本次起息日	2024年11月26日
到期日	2025年02月16日
票面年化收益率	3.55%
实际折算利率	3.15%
利息计算方式	利息=票面金额*票面年化收益率*3年-已支付利息 或利息=实际支付金额*实际折算利率*天数/360
产品风险级别	低风险

(2)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FGG2236020/2022年对公大额存单第4期(3年E款)
票面金额	1,000万元人民币
实际支付金额	1,094.08万元(含起息日至购买日的票面利息94.08万元)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
期限	127天
委托认购日	2024年11月26日
票面起息日	2022年04月02日
本次起息日	2024年11月26日
到期日	2025年04月02日
票面年化收益率	3.55%
实际折算利率	3.22%
利息计算方式	利息=票面金额*票面年化收益率*3年-已支付利息 或利息=实际支付金额*实际折算利率*天数/360
产品风险级别	低风险

(3)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442V)
金额	3,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期限	92天
委托认购日	2024年11月26日
起息日	2024年11月27日
到期日	2025年02月27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15%-2.04%
期初观察日	2024年11月27日
产品收益结构	年化收益率=1.15%+0.8900%×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2300%,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2300%]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10.0Y)的收益率,交易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均对外正常营业的营业日。
挂钩标的	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期末观察日	2025年02月25日
计息基础	Act/365
产品风险级别	低风险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0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符合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2、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3,972.95	365,639.69
负债总额	156,378.48	180,27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594.47	185,361.68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7.01	-5,980.48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的保本型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大额存单	5,000	5,000	109.38	-
2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	-
3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28.76	-
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50.30	-
5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2.95	-
6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1.12	-
7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6.68	-
8	定期存款	5,000	5,000	18.75	-
9	定期存款	5,000	5,000	42.50	-
10	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85.00	-
11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2.35	-
12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57.21	-
13	定期存款	2,000	2,000	7.00	-
14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8.40	-
15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6.15	-
16	大额存单	2,000	-	-	2,000
17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15.52	-
18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74.74	-
19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20	结构性存款	3,000	-	-	3,000
21	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22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0.85	-
2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23	-
24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10.75	-
25	结构性存款	3,000	-	-	3,000
26	大额存单	2,197.22	-	-	2,197.22
27	大额存单	1,094.08	-	-	1,094.08
28	结构性存款	3,000	-	-	3,000
合计		110,791.30	90,500	719.66	20,291.3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3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3.0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291.3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708.70
总理财额度					40,000

注:上述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4-085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于2024年08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首发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8月20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发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发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2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洪爱女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洪爱女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洪爱女士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事项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它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